

# 当代天主教的发展 与中国社会的稳定

祝晓光 李欣

(1. 河北省环保局,河北 石家庄 050051;2. 河北体育学院,河北 石家庄 050041)

**[摘要]**世界天主教近几十年产生了巨大的变化,特别是在参与政治、与地区文化融合等方面,这对我国天主教的发展也产生了较大的影响。目前我国正处于社会转型期,变化的社会给宗教的传播提供了土壤和条件,这将对中国的社会稳定产生一定的影响。我们必须高度重视,谨慎处理好宗教问题,正确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政策,保持社会的稳定与繁荣。

**[关键词]**天主教 中国社会 稳定 政策

**[中图分类号]**D613 D63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2803(2004)01-0034-04

## 一

天主教在近两千年的教会史上,要数最近几十年来的变化最为普遍和深刻。罗马天主教会于20世纪60年代初召开了以“教会的自我革新”为主题,以“适应时代形势”为口号的梵蒂冈第二届大公会议(简称梵二会议)。它第一次系统地、完整地阐述了天主教会在当代世界中的社会政治总纲领和教会革新政策的总方针,并向全教会和全世界宣布,罗马天主教会为“适应时代”,决定“对教会实行革新”,“教会向全世界开放”,教会要“与所有一切有良好愿望的人对话”。这个适应时代、改革开放和开展对话的新精神就是梵二会议的宗旨。其中对教会的革新是全面的,包括神学革新、教会组织的改革和礼仪改革。教会的开放有几个层次的内涵,即从思想上开放神学,目的是吸收当代各种哲学思潮和科学技术的成果,使神学得到丰富和适应当代社会的现代化;从组织上开放教会,开展与外部世界的交往,也包括教会内部教廷等高层组织对地方教会、主教、神父和平民信徒的开放。而梵二会议首次宣布的对话政策,则更是一改近两千年来“唯我独尊”的态度,愿意与其他基督教会和其他宗教友好交往,以便互相理解。

梵二会议之后,罗马教廷一如既往地坚持

敌视作为意识形态的共产主义的立场始终没有改变。但是,罗马教廷开始变单纯对抗为在对话中较量。罗马天主教会一方面谴责马克思主义,一方面又与之对话,并寄希望于马克思主义者及其政党的和平演变,这是其实施的又一反共新策略。

20世纪60年代后,天主教世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从世界范围来看,现代天主教神学不再像欧洲传统神学那样以上帝为主要对象,论证上帝的存在及其性质等问题,而是把重心转移到人身上,通过论述人及其各种问题来反映信仰和体现上帝。现代天主教神学的论证方式也不再像欧洲传统神学那样借助于哲学,侧重于形而上学本体论理论,而是以人的社会生活经验和具体思想为依据,进行甚为实际的分析和探讨。换言之,现代天主教神学突破欧洲传统神学旧的哲学模式,采用结合现时代和本地实际的新的思想方法。

宗教和政治从来就是交织在一起的,但“二战”以后,各宗教参政议政的意识大大加强,宗教性的政治活动在世界各地复苏,这是战后各宗教组织的一大特色。宗教组织利用宗教的特殊性而燃起宗教的、政治的、民族的和国家间的纷争层出不穷,对个别国家和地区的政治形势

**[收稿日期]**2003-11-12

**[作者简介]**1. 祝晓光(1962—),男,河北省环保局宣教中心副主任(正处级),经济学硕士;2. 李欣(1962—),女,河北体育学院办公室,统计师。

有举足轻重的影响。更有一些震惊世界的大事件也和宗教有关,如:1979年伊朗宗教领袖霍梅尼领导的伊斯兰革命,推翻了巴列维国王的统治;1979年马尼加拉瓜桑地诺民族解放阵线推翻了索摩查的独裁统治,这是第一次天主教徒完全卷入的一场政治革命运动,有四个神父担任了革命政府中的部长职务;1986年,在菲律宾天主教徒的通力合作下,推翻了马科斯的独裁统治;1989年,在东欧剧变过程中,宗教界的积极介入也是十分明显的,尤其在波兰,团结工会的胜利与天主教会的积极支持密不可分。

随着一个多中心的政治结构在世界形成,宗教领域也出现多元化的倾向。首先表现在各种学说思潮的多元化;其次表现为各种性质的宗教组织林立;第三,就是在传统教会内部表现出非常突出的离心倾向。各地的分支机构要求自己地方的特点、民族传统、文化特色进行工作,自己管理自己,不受统一集中的上级组织管辖。比如,受拉美“解放神学”的影响,在菲律宾就开创了具有亚洲特色的解放神学,称之为“斗争神学”。这种神学强调与罪恶作斗争,认为“谁分受穷人的贫困,并参加他们的斗争,就是跟基督在一起。”1986年在天主教会的号召下,人民反对马科斯独裁统治取得了成功,教会称之为“奇迹”;韩国业已提出“民众神学”。所谓民众,主要是指那些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受压迫的平民百姓,他们在社会上受到歧视和冷遇,在文化知识方面得不到教育。“民众神学”要求平民百姓在信仰上帝的前提下,必须提高自己的主体性意识;南亚地区天主教的主教们正在草拟“和谐神学”,试图协调各地区和各民族以及各种学说和文化之间的隔阂和矛盾。

## 二

应该看到,梵二会议后的近40年来,特别是近20年来,随着世界上各种意识形态的交流、融合与沉淀,梵二会议的精神,当然也包括诸如“解放神学”这样新兴的天主教神学思想,在我国也得到了相当程度的传播,对当代中国天主教的思想观念、理论研究乃至福传实践,也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宗教从来就不是孤立存在的,它总是同政治、经济、文化、民族等方面的历史和现实的矛盾相交错,因而具有特殊复杂性。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特别是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确立,在我国的社会结构转型和社会体制转轨的过程中出现了剧烈的社会阶层分化。社会阶层的迅速分化对早已习惯了旧的社会生活秩序的人们,产

生着巨大的心理冲击。

对于那些生活迅速富裕起来的阶层和群体,虽然他们物质生活优越,但由于物质生活的发展未能与精神生活的发展协调同步,不少人存在着精神空虚、信仰动摇的倾向,加上对外开放后,海外的各种思想观念乃至生活方式的传播,使他们的信仰逐渐转向天主教等宗教;而对于那些在近些年来,随着社会的重新分化、组合,而导致其经济、政治和社会地位下降,逐渐成为弱势化、边缘化的阶层和群体,如城市国有企业下岗工人等失业和待业人员、农村中的部分农民及在城市中从事非正规就业的农民工、临时工等,生活的艰辛使其身心疲惫、强势的欺凌又使其感到孤独无助,贫困的物质生活和低下的社会地位使他们在精神上充满了痛苦、烦恼、迷惘和不满。从社会学的角度看,生活水平下降和生活水准较低的群体是对社会最不满意的群体,他们维护自身利益、反映政治诉求更倾向于选择非制度化渠道和较为激烈的方式。他们更需要精神寄托,更容易走进教堂寺观,投入“普渡众生”的上帝的羽翼之下。这些人由于普遍文化程度较低,对宗教教义并无多少了解,因而最容易被别有用心的人所蒙蔽和裹胁,做出危害社会安定的事情来。而这些人处在社会金字塔的底座部分,所以具有群体庞大、数量众多的特点。

由此可见,天主教、包括天主教的“解放神学”思想在我国的传播有着一定的土壤和市场。目前,据不完全统计,我国天主教徒有400余万人;河北省天主教徒占全国1/4,发展速度较快,而且地下势力相当活跃。

天主教40年来的适应时代、改革开放,并与世界各地的具体情况相结合,逐步社会化、世俗化的倾向,对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全面实行改革开放的我国来说影响是深远的。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我们在面对上述“繁荣背后的不稳定”现象的同时,“解放神学”等梵二会议后的一些天主教新教派、新思想和新学说等正逐渐向我国渗透、传播。他们那“优先选择穷人”和“建立穷人教会”的方针,他们那“为一个公正的世界而斗争,使之不再存在压迫、奴役和异化劳动,上帝喜欢我们在这冲突的历史中去建立正义和权利”的“革命”思想,他们那“建立公正的社会秩序”的“基督拯救工程”,他们那把宗教信仰与现实生活相结合“如实地”反映和解答教徒实际生存处境的做法等等,极有可能为一部分群众所接受。此外,在我国的一些“老、少、边、

穷”地区,宗教有很深的影响,具有群众性、长期性、复杂性的特点,因此,宗教关系到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和国家统一。宗教问题处理不当则可酿成大乱,如苏联解体、东欧剧变,其中宗教问题是一个重要原因。因此,“民族宗教无小事”。

### 三

1、积极引导宗教特别是天主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

宗教,特别是天主教不仅长期存在,而且与政治、经济、文化、民族等因素交织在一起,对社会产生重大影响。作为马克思主义执政党,领导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既不能违背客观规律去试图消灭宗教,也不能对宗教的发展及其对社会产生的影响放任不管,无所作为。强调长期性,就是要求我们理性地认识宗教,科学地对待宗教,努力认识和掌握宗教自身的规律,制定符合国家最高利益和人民根本利益的正确政策。宗教既然要长期存在,我们对待宗教问题就要立足长远,不能患“短视症”,犯“急性病”,搞短期行为。立足长远不是放任自流,无所作为,而是要着眼当前,坚持不懈地做好宗教工作。我们党经过艰辛的探索,做出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崭新论断,这是对宗教存在的长期性进行深入思考得出的必然结论,是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不断深化的一个具体体现,具有重大的实践意义,开拓了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的新境界。这种适应,不是社会主义社会适应宗教,而是宗教适应社会主义社会,关系不能颠倒;宗教适应社会主义社会,是源自宗教界对社会的责任,源自对自身前途和命运的一种深刻思考。“相适应”是宗教在社会主义社会长期存在的必然要求,如果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不相适应,就会发生冲突;“相适应”是政治上的适应,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和发展中国,广大教徒是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的,同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这是宗教能够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政治基础;这种适应,并不要求宗教信仰徒放弃有神论的思想和宗教信仰,而是要求他们在政治上热爱祖国,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拥护共产党的领导,要求他们从事的宗教活动要服从和服务于国家的最高利益和中华民族的整体利益;同时,支持他们努力对宗教教义做出符合社会进步的阐释;支持他们与各族人民一道反对一切利用宗教进行危害社会主义祖国和人民利益的非法活动,为民族团结、社会发展和祖国统一多作贡献;要鼓励和支持宗教界继

续发扬爱国、爱教、团结进步、服务社会的优良传统,在积极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方面不断迈出新的步伐。党和政府不能越俎代庖,而是要通过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通过依法管理宗教事务,鼓励宗教界发扬宗教中积极的一面,抑制或弱化宗教中消极的一面,使宗教成为社会生活的一个和谐因素,使信仰宗教的群体成为国家建设的积极力量。

2、认真做好新一代宗教界代表性人士的统战工作。

首先,从宗教的长期性这一宗教的突出特点来看,宗教的存在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将在人类生活中长期存在并发挥作用,宗教走向最终消亡可能比阶级、国家的消亡还要久远。我们党正是基于对宗教的长期性这一突出特点的认识,才明确提出了“立足长远,着眼当前,坚持不懈地做好宗教工作”的根本指导思想。这就是说,有效加强对新一代宗教界代表人士的培养工作,使宗教特别是天主教教职人员得以接续,更好地发挥应有的作用,绝不是我们的权宜之计,那种认为重视对宗教界人士的培养就是助长宗教热的认识是完全错误的。实际上,宗教长期存在是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如果不以积极的态度帮助宗教界培养好适应社会主义社会发展需要的接班人,境外敌对势力、地下势力、自封传道人、邪教势力等就会乘虚而入,而造成不堪设想的后果。

其次,宗教是一种群众性的社会现象,从世界范围看,信教群众占到人口总数的80%以上,我国也有一亿多信教群众,我们不能轻视、忽视甚至歧视宗教的影响与作用,不能把这么多信教的群众置之度外,更不能把宗教和信教群众看作是“消极因素”和“落后群众”。当前,在基层有相当数量的干部,在其思想深处的这种把信教群众视为“落后群众”甚至“异己力量”的观念并没有得到根本的转变,因此,对于有效加强新一代宗教界代表人士培养工作,他们往往持消极观望的态度。所以,要从思想认识上转变这些错误观念,就必须从宗教是群众性的这一基础性认识入手。我国信仰各种宗教,包括信仰天主教的群众也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积极力量,我们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中的“最广大人民”当然包括这一亿多信教群众在内。这就是说,做好宗教工作,有效加强对新一代宗教界代表人士的培养,关系到加强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我们党正是通过各爱国宗教团体和宗教界代表人士、教职人员,做好广大

信教群众的工作,对维护社会的稳定起了积极的作用。

第三,从宗教问题的特殊复杂性来看,一方面要看到宗教自身就是一个结构功能十分复杂的系统,历史和现实一再向我们表明宗教方面的矛盾和冲突,呈现出极端复杂的多样性;另一方面也要看到,社会问题中的内部矛盾与敌我矛盾,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思想信仰和政治立场,国内问题与国际问题,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总是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这就要求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沟通,密切配合,更要求宗教界本身“固本强身”。这就需要加强对新一代宗教界、特别是天主教代表性人士的培养、教育和引导,充分发挥他们在坚持独立自主自办的原则和坚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方面的积极作用。实际上,在不少现实问题的处理和操作中都一再显示,爱国宗教界代表人士具有无法替代的独特作用。有一支过得硬的新一代宗教代表人士队伍是处理好宗教问题特殊复杂性的重要力量。

3、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必须以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和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为前提条件和主要途径。

宗教信仰问题是公民个人的私事,宗教信仰自由受宪法的保护与尊重,公民有信教的自由,也有不信教的自由。宗教信仰自由是党的一项长期基本政策,是宪法赋予公民的一项基本权利。尊重和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权利,是党维护人民利益、尊重和保护人权的重要体现,也是最大限度团结人民群众的需要。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要大力加强广大信教和不信教群众的团结,把他们的力量凝聚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这个共同目标上来。全面正确地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一方面要求尊重每个公民信教或不信教的自由;另一方面要求坚持权利与义务的统一。宗教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活动,宗教活动不得妨碍社会工作和生活秩序。

依法对宗教事务进行管理,是政府管理社会事务的重要职责,是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实行依法治国方略的必然要求。要推进宗教法制建设,逐步把对宗教事务的管理纳入制度化、法制化的轨道。要坚持“保护合法,制止非法,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的原则,依法对宗教事务进行管理,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制止和打击利用宗教、特别是天主教进行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要依法切实保障宗教信仰自由,保证正常宗教活动的有序进行,保护宗教团体的合法权益。我国实行政教分离的原则,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都不得损害宗教界的合法权益,干预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宗教、包括天主教都没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都不能干预国家行政、司法和教育等国家职能的实施。社会方面涉及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和宗教团体合法权益的事项与活动,宗教方面涉及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事项与活动,都必须纳入依法管理的范围。不能以宗教信仰自由和政教分离为借口,放弃或摆脱国家对宗教事务的管理。绝不允许恢复已被废除的宗教封建特权和宗教压迫剥削制度;绝不允许利用宗教、特别是天主教反对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破坏国家统一和国内各民族之间的团结;绝不允许利用宗教、特别是天主教损害国家和社会的利益,损害其他公民的合法权利和身心健康。政府工作人员既要敢于管理,又要善于管理,努力提高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的水平。要教育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做遵纪守法的好公民。

4、继续发扬爱国爱教、服务社会的优良传统,积极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

我国包括天主教在内的各大宗教历来就有爱国爱教、服务社会的优良传统。50多年来的实践表明,我国宗教界始终是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他们根据各自的特点和条件,从事农、林、牧、副、渔等多种经营的生产活动,因地制宜地兴办起多种自养事业和社会服务、公益事业,积极参与经济开发,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涌现了一大批先进生产者和劳动模范。改革开放以来,我们的战略重心已经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上来。这就要求我国各种宗教团体和寺观庙堂不仅要从事必要的宗教活动,同时也要以各种方式支持和鼓励信教群众积极投身于经济建设事业中来,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努力工作,服务人民,多做贡献。要从有利于建设国家、繁荣经济、造福社会和为宗教团体解决自养出发,在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努力开拓自养门路,兴办生产、服务和社会公益事业,为救灾、济贫、帮困、助学等捐款捐物;特别是要重视农村和西部地区的广大信教群众,帮助和鼓励他们努力发展经济,早日脱贫致富,为全面进入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责任编辑:詹松

# 当代天主教的发展与中国社会的稳定

作者: [祝晓光](#), [李欣](#)  
 作者单位: [祝晓光\(河北省环保局, 河北, 石家庄, 050051\)](#), [李欣\(河北体育学院, 河北, 石家庄, 050041\)](#)  
 刊名: [湖北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英文刊名: [JOURNAL OF HUBEI SOCIALIST COLLEGE](#)  
 年, 卷(期): 2004, ""(1)  
 被引用次数: 0次

## 相似文献(10条)

### 1. 期刊论文 [梁丽萍 天主教耶稣会与基督宗教在中国社会的扎根—宗教学研究2004, ""\(1\)](#)

在中国古代和近代历史上,基督教向中国的突进大致有四次,形成了三次峰谷,而从基督教的第三次来华才与中国文化开始了碰撞与交流。而思想的契合、学术的切入和伦理的示范是耶稣会将基督教信仰融入中国社会与文化的有效途径。耶稣会来华传教的成功亦在一定程度上说明只要沟通 and 传播手段恰当,不同类型的文化之间完全可以进行平等的对话与融合。

### 2. 学位论文 [贾雪飞 信仰还是生存——晚明佛教和天主教的相遇与冲撞 2005](#)

众所周知,晚明万历年间欧洲天主教初次登陆中国,随着其在晚明社会中活动范围的不拓展,他在传统的中国社会中引起了一系列的强烈反响。本文从天主教和佛教的关系角度来切入这段历史,试图通过对他的回顾来探讨传统社会在面临固有文化和异质文化冲撞间的抉择,以及这种抉择背后发人深省的历史事实。

本文共分为五章。第一章叙述了从范礼安、罗明坚为了进入中国内地而托名“西僧”,到利玛窦深入明朝社会后改扮为儒家学者身份,再到后来逐渐公开自己的反对佛教的立场的这一历史过程。这就是天主教从处身中国文化的外围来解读中国到置身中国文化的内部来评价他的一个动态的转化过程,这也就是天主教人士对中国文化的渐进的理解过程,也是天主教在中国社会从“隐”到“显”的激荡过程。

第二章沿着历史的脉络,介绍了从云栖株宏大师的《天说四则》到僧儒携手破耶的《圣朝破邪集》再到托名钟始声的蒲益智旭大师的《辟邪集》问世的二三十年间,本土佛教界就天主教在中华传行的总体回应情况。

第三章将前两章的交叉点平面展开,把冲撞交锋中的佛教和天主教拉到一个横切面上来做直观对照;首先是从当时争锋留下来的文本上来解读其争锋的内容,然后再从同时代目光中勾勒两者在现实生活中行品形象。这种理与实的对照使我们可以比较完整准确的掌握两者在当时社会中的现实形态及人心的取向,从而可以使得我们更好的理解这场宗教信仰争锋背后的社会现实层面的东西。

第四章进一步收近我们的视野范围,将焦点集中到杨廷筠——这样一名在佛门路上由于意外遭遇天主教而毅然弃佛皈依的中国传统士大夫知识分子身上,让我们通过检视他转变前后的所作所为,来进一步认识促使他决然转变的真实原因。

第五章重新把视野放回到晚明社会的大背景中,对比杨廷筠的人生理想和佛教颓败堕落的不堪现状,进而浅析杨廷筠皈依天主教的真正原因:信仰还是存在?

总而言之,晚明时期由于佛教本身道德上的堕落和佛理上的停滞,整体上呈现出一片衰颓气象,这使得他在和有着良好的个人修养、并过着严谨道德生活的耶稣会士为首的天主教的竞争中处于尴尬的劣势。而同时诸如杨廷筠这样有着忧国忧民思想的儒家士大夫,在“神道设教”的传统思想的导引下,处于教化世风的缘由而毅然皈依天主教,并为了天主教的传扬而不惜与佛教公然对抗。——这正是本文所要的得出的结论:生存而非信仰,是人们在晚明佛耶之争中选择的最终依据。

### 3. 期刊论文 [张先清. ZHANG Xian-qing 清中叶天主教在华的本土化问题 - 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6, ""(1)

清代中,叶天主教在华传播的社会处境发生重大变化,这一时期,清政府严厉禁教政策正式确立,而儒学知识界也从总体上批判、否定天主教,由此影响了天主教在华的本土化取向,促使在华天主教走向一条与民间小传统相结合的本土化道路。天主教本土化三个基本特征:传教的底层性、习教的自发性与仪式的民间性。清代中叶天主教在华的这种本土化深刻地影响了天主教在近世中国社会的发展,天主教在深植中国社会、成为中国宗教的有机组成部分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模糊了与其他民间宗教的界限,染上民间化色彩。

### 4. 期刊论文 [张先清. Zhang Xianqing 清前期天主教在华传播特点分析 - 世界宗教研究2006, ""\(3\)](#)

清代前期正处于天主教在华本土化的关键阶段,历经长时期的传播,此时期天主教已逐渐融入中国社会,成为中国宗教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清代前期天主教在华本土化过程中,形成了若干值得学术界重视的特点。本文利用清代官方禁教文献,分析清代前期天主教在华传播所具有的传教持续性、传播家族性、习教自发性等重要特征。

### 5. 学位论文 [邢婷婷 现代化背景下: 制度性宗教的功能转型与中国民间社会公益事业——以天主教“河北进德公益事业服务中心”为例 2007](#)

事业服务中心”为例 2007

本文的主旨是,通过对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的“河北进德天主教社会服务中心”(简称“北方进德”)的研究,来探索和解现代背景下制度性宗教与现代性文明所展开的对话,分析天主教的社会功能的转变;挖掘天主教传统和中国文化传统的共性为社会公益事业提供的有利基础;探索天主教作为一个成熟的制度性宗教,在中国开展社会公益事业的可能的路径,以及具有宗教基础的社会组织在中国的公益事业中所扮演的角色。

作为一项人类学的研究,作者通过田野调查和其他辅助的研究方法,对北方进德这个个案展开了实证研究。通过对其运作机制的分析,作者发现非政府组织是制度性宗教开展社会公益事业可行且有效的途径。宗教信仰的背景,可以为非政府组织提供价值上的判断和精神上的支持,更具人道性、伦理性和普世性的色彩;而非政府组织的弹性结构为载体,宗教的价值观和信仰可以在实践中得以实现,并使宗教参与到现代化背景下的公共生活当中去。通过对北方进德对当前中国社会的意义以及它所面临的问题的研究,作者发现北方进德目前所开展的社会公益事业,既能够为当前的社会需要做出贡献,又是制度性宗教在现代化背景下转型的一种探索。

因而,本文的结论是:一方面,制度性宗教需要做出调整,在理性化、世俗化的现代社会中寻找自身发展的新途径,并重新建构其社会功能;另一方面,现代社会的发展和变迁对社会公益事业的需要急速增加,需要各种社会力量加入到公益事业的行列中来。而非政府组织作为一个有效的运作模式,为供需双方提供了一个可能的相互满足的途径。本研究的逻辑关系可以这样总结:制度性宗教通过非政府组织这个有效的运作模式来开展社会公益事业,一方面寻找自身在现代社会中的角色定位,另一方面来满足社会对公益事业的需求。

### 6. 期刊论文 [杨健吾. YANG Jianwu 基督教在四川藏族地区的传播 - 宗教学研究2004, ""\(3\)](#)

本文扼要地论述了基督教和天主教在四川藏区传播概况,总结其传播的手段和特点主要是:广泛收集各种情报,以尽快熟悉中国社会;广设教堂,兴办学校、医院、育婴堂、救济院等慈善事业,帮助传教活动的进行;广占土地和房屋,以地租、房租进行剥削,作为教会重要的经济来源;基督教在四川藏区的传播始终是在与各民族文化传统习俗特别是藏传佛教信仰的冲突中进行的,与传教士们长期付出的艰苦努力相比较,基督教在四川藏区的传播是不成功的,此中原因发人深省。

### 7. 期刊论文 [陈占山. Chen Zhanshan 明清之际皈依天主教士人研究新论 - 探索与争鸣2005, ""\(11\)](#)

明清之际存在着一个由奉教士人组成的群体,其大体形成于利玛窦进京后的20年间,此后中国社会剧烈变化,该群体积极应对,竟得以顽强延续和发展,康熙晚年开始禁教,雍、乾两朝变本加厉。在这种背景下,奉教士人群体大幅度萎缩。在本领域的研究中,奉教士人身份认定是一个难点。就目前而论,其

确认的标准明显存在着可议之处。

## 8. 学位论文 张振国 拒斥与吸纳：天主教对中国民间信仰的应对——以明末至鸦片战争为限 2008

天主教在全球传播的过程实际上就是一个不断文化移植的过程，而这种文化移植能否成功，关键在于如何应对本土文化。我们知道，天主教入华所要面对的主流群体是中国的广大民众，是中国的普通百姓，因此，天主教要想在中国落地生根，最关键的是要找准中国本土习俗文化的发展脉络，适应民间社会的文化传统，中国民间信仰源远流长，已经渗透到民众日常生活之中，成为一种民众文化，构成了我们中华民族独特的心理特质和思维方式。因此，如何应对中国的民间信仰，是天主教在华传播过程中所要面对的首要问题，也是最为重要的问题之一。本文共分三部分对明末至鸦片战争之前天主教与中国民间信仰之间的遭遇进行描述。

第一部分，天主教与中国祭祖礼仪之间的纠葛。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祖先崇拜是中国民间信仰的核心，祭祖问题遂成为天主教在华传播过程中不可逾越的障碍。显然，在传教士眼中，中国的祭祖仪式属于异教偶像崇拜，即使是利玛窦也已认识到这一点。然而，祭祖在中国社会运转中所具有的重大社会意义使利玛窦等耶稣会士清醒地认识到，如果禁止中国天主教徒参加祭祖仪式，无异于关闭中国人步入天堂的大门，严峻的现实处境迫使他们重新考虑中国祭祖礼仪的性质。于是，在文化适应策略的思维框架中，利玛窦借用儒家经典中的人文主义精神强化了祭祖礼仪的世俗道德内涵，而故意忽视其中的迷信因素，要求传教士尊重中国民众的祭祀习俗，允许中国天主教徒参加祭祖仪式，从而获得了传教的成功。其后来华的多明我方济各等托钵修会的传教士，则出于宗教的本能而把中国祭祖礼仪列为应当禁止的迷信范畴，对利玛窦等的做法提出质疑，并把自己对中国礼仪性质的认识上报罗马教廷请求裁决，从而引发了“礼仪之争”。面对托钵修会传教士的质疑及教廷的压力来华的耶稣会士选择康熙皇帝作为支撑自己观点的特别依据，使“礼仪之争”突破了单纯神学急论的范畴而演变为中国皇帝与罗马教廷之间的权利弈，结果导致了中国政府的禁教，天主教在中国遭受了重大的挫折。尽管传教士在是否容忍中国信徒祭祖问题上存在严重分歧，但对于祭拜木主、烧纸钱、向祖先祈福等带有明显宗教色彩的民间祭祀习俗却态度一致，视为典型的迷信行为而反对之予以系统的文化批判。然而，面对中国信徒在祭祖问题上表现出的执着，即使是视中国祭祖礼仪为迷信行为的托钵修会传教士，也不得不对中国民间的祭祀习俗做出相对宽容的姿态，不仅尽量适应地方的习俗礼仪，而且把天主教的内涵融入民间祭祀礼仪之中，希望信徒能以天主的名义来践行中国传统的孝道伦理。第二部分，传教士对中国民间信仰的文化批判与征服实践。作为两种异质文化之间的遭遇，天主教与中国民间信仰之间的冲突是不可避免的，而且，从某种程度上讲，天主教在华传播过程实际上就是与中国民间信仰争夺信徒的过程。因此，为实现“中华归主”的夙愿，传教士在入华之初即对中国民间信仰展开了文化上的“扫荡”，试图动摇中国民间信仰的理论基础。他们一方面集中力量对城隍、关公、观音、灶神等在中国社会中具有普遍意义的大众性神灵进行批判，宣扬天主的独尊地位；另一方面，他们对中国民间社会举行的算命、风水等世俗迷信行为以及各种巫术活动予以批判，指责其对天主权威的僭越。需要注意的是，在对民间信仰进行文化批判的过程中，传教士往往把自己打扮成儒家学说的“卫道士”，以儒家人文主义的标尺对民间信仰加以评判，批判其荒诞与虚伪。尽管传教士对民间信仰的批判入情入理，但其实际功效却并不乐观。对于下层百姓而言，文化水平的低下极大地限制了传教士文化批判的影响力，使其难以对中国民众的信仰心理产生重大影响；对于知识分子阶层来说，虽然在儒家人文主义精神的熏陶下，宗教意识向来比较淡薄，因此他们对于传教士文化批判的回应主要聚焦于祭祖、祭孔的礼仪方面，而在民间神祇及世俗迷信问题上并未与传教士形成对话，但这远不足以使其转而改宗天主教，因为，毕竟民间信仰已经积淀为一种民族文化，即使是儒家士大夫阶层也不可能完全放弃这些传统信仰。与此同时，出于对中国民间神祇的先天仇恨，更加之被中国民众对待神灵的那种随意性乃至鄙夷、侮慢的表面现象所蒙蔽，有些传教士在所到之处肆无忌惮地发动“对伪神崇拜的无情战争”。然而，实践证明，传教士及其信徒对民间神祇的这种直接打击，导致他们与民间社会乃至官府的积怨日深，给福音传播造成了不必要的麻烦，于是，征服偶像活动逐渐发生转向，由直接的方式“暴力”打击转为与民间神祇之间的“法力与灵验”的“和平竞争”，以此收服人心。他们利用中国民众对圣物崇拜的心理，充分发挥圣水、圣像、十字架在归化信徒中的作用，介入民众日常生活，与和尚、道士、巫师斗法，驱魔禳灾以赢得信徒；大肆宣扬天主神迹，以天主的灵验收服民心。不过令传教士尴尬的是，他们为收服人心所采取的举措竟然与民间信仰极为相似，因此，在赢得民众大批归化的表象之下，中国教民原有的信仰心理是否得到根本性的改造则难有定论。当然，对于天主教对民间社会生活的积极举动，尤其是摧毁神灵偶像的过激举动，中国民间社会也予以积极回应，他们或制造、传播谣言丑化传教士及天主教，或对传教士及其信徒实施直接的报复行动。第三部分，天主教对中国民间信仰的因应与吸纳。作为一种异质文化，天主教要实现“中华归主”的战略目标，本土化是其必然的选择，而本土化的关键则在于能否把握好中国本土文化的发展脉络。而对于下层百姓而言，民间信仰不仅是一种文化积淀，更是一种生存方式。在布道的过程中，传教士逐渐意识到，要想把民间信仰从中国百姓的日常生活中剔除是不可想象的，而且鉴于当时传教环境的恶化，无奈之下他们选择了民间信仰作为适应的对象，借民间信仰的生存及传播方式以使福音得以延续。生活在下层的民众，无力掌控自身的命运，只有求助于冥冥之中的神灵保佑。这种“信仰”并没有什么深远的精神追求，而只是出于低层次的简单直接的利益需求。中国民间信仰的这种普遍的功利性的价值取向，自然也会影响到下层民众对待外来宗教的态度。对下层民众来说，能够打动他们的是新宗教的灵验性，而不是那些玄妙高深的教理。针对下层民众这种传统的崇拜心理，一些传教士尽量将天主教的信仰同中国的民间风俗结合起来，以中国人习惯的方式将天主教的信仰融入他们的生活，以上帝的名义施行各种善事，满足民众的一些现实需求，并以自身高尚的德行感化民众，赢得人们的好感，同时迎合民众的传统心理，通过一些看似巫术的“神功”（其中有一些科学知识的运用）展现天主教宗教仪式的有效性来吸引民众，使他们逐步接受天主教的信仰。更为重要的是，清中叶天主教依靠众多散居各地的信仰团体的自发性习教，度过了官方禁教的严厉时期，成功避免了天主教在中国遭受毁灭性打击的命运，使其在中国顽强地生存下来，并有了一定的发展，在中国城乡社会中孕育出带有中国民间小传统色彩的天主教群体。这个群体在清中叶禁教时期一直保存、延续着天主教信仰，到晚清教禁开放后，成为天主教在华复兴的基础。当然，由于教会统一组织与管理的缺失，这一时期天主教的本土化没有严格的规范，使自身与中国民间信仰之间应有的距离难以把握，难免有矫枉过正之失，使天主教在教义、礼仪方面呈现出一种失去自身独立性的严重民间化，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教民信仰的波动；而且，天主教的下层路线使其处于一种自我封闭状态，导致世人对天主教的认识越来越模糊，为近代反教谣言的泛滥埋下伏笔，使之成为近代反洋教斗争的一股重要的社会动员力量。

## 9. 期刊论文 陈建明 中国基督教如何面向新世纪 - 社会科学研究2001, "" (4)

基督教与中国社会相适应经历了一个相当长的过程,目前存在的问题,是在新世纪中应有的作为和走向为:爱国守法,荣神益人;进一步实行本土化;参与中国当代新文化建设;参与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构建适合中国国情的神学体系;为人类和平与进步事业作贡献。

## 10. 期刊论文 杜玉梅 中国社会科学院图书馆馆藏民国时期天主教中文期刊中的西北天主教资料概述 - 世界宗教文化2008, "" (2)

本文链接: [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hubsshzyxyxb200401011.aspx](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hubsshzyxyxb200401011.aspx)

授权使用: 广东商学院图书馆(gdsxy), 授权号: 1c978424-404a-466e-b417-9e4d00973698

下载时间: 2010年12月15日